

文件汇总

旅游学院

2019年10月

**目录**

1.旅游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工作办法 3

2.旅游学院本科教学规程 6

3.旅游学院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 9

4.旅游学院党政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实施办法 12

5.旅游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与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 15

6.旅游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办法（修订） 20

7.旅游学院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实施方案 24

8.旅游学院《西北师范大学“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执行计划 30

# 旅游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工作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深入贯彻党的教育方针，适应高等教育改革和发展，落实教育教学改革的各项政策和规定，促进学院本科教学质量和教学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加强本科教育教学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民主化和科学化建设，发挥专家治学的作用，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高等学校学术委员会规程》的精神与要求，特制定本工作办法。

**第二条** 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是学院对本科教学工作进行研究、审议、评估、咨询、指导和参与决策的机构。其职能是：统一组织落实和协调处理全院本科教学活动；研究教育教学活动和教育教学改革中的重大政策性问题并向学院提供咨询意见；根据学院安排和上级文件精神，讨论决定本科教学工作有关事项。

**第三条** 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的工作原则是：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和政策，紧密结合学院实际，对本科教学工作进行宏观指导、理论研究及政策咨询，推进教育教学工作建设与改革，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第二章 组成

**第四条** 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设主任一名，由学院院长担任。副主任一名，由分管本科教学的副院长担任。委员若干名（须为奇数），由学院业务副院长、各系主任、专业实践中心等有关中心主任及具有正高级职称教师组成。

**第五条** 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每届任期四年，可以连任。一届任期内，教学工作委员会主任、副主任及其他委员如因人事变动而调离工作岗位的，由新接替该工作岗位的人员自然接替。

**第六条** 届内委员因多次（每学期三次以上）无故不参加委员会工作和活动，或因其他原因而出现缺额需进行补充时，由学院党政联席会议提出替补候选人名单，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投票，需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委员同意方可入选。

**第七条** 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委员的增补可由教学工作委员会主任或三分之一以上委员提名，由全体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委员投票。需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委员同意方可增选。

第三章 工作制度

**第八条** 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会议由副主任负责召集，应由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委员出席方可举行。若须对重大事项作出审定或决定时，必须达到全体委员半数以上通过或同意方为有效。

**第九条** 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委员需严格遵守委员会工作办法，认真履行委员职责，积极参加委员会活动，努力为学院本科教学水平和教学质量的提高做出贡献。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委员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保持学者风范和道德操守，对所讨论的敏感问题严守秘密。所讨论的议题如与委员本人有直接利害关系时，按规定予以回避。

第四章 工作职责

**第十条** 参与研究本科教学工作宏观规划，参与拟订、修订、审议教学管理规章制度、教学改革方案。

**第十一条** 参与学院教学建设与改革工作并提出建设性意见，就专业建设与调整、人才培养方案、课程建设、实践教学、教材建设、本科生学业管理等本科教学环节进行咨询审议，参与审议、评定教学建设与改革项目及各类教学奖励、赛事。

**第十二条** 监督、指导学院教学运行及管理工作，分析、研究教学运行及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对完善教学管理体制和管理措施提出建议。

**第十三条** 参与各类评估、院级教学工作评价等工作，对完善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提出建议。

**第十四条** 其他本科教学相关工作。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五条** 本工作办法由旅游学院负责解释。

**第十六条** 本工作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旅游学院

2019年10月10日

# 旅游学院本科教学规程

为了遵循教育教学规律，维持正常的教学秩序，以利于教学活动的顺利进行，提高教学质量，实现本科培养目标，特制定旅游学院本科教学规程。

**一、备课**

任课教师要认真钻研教材的每一章节，写出教材的教学大纲、教案和讲义。教学大纲是指导专业教学工作、规范教学行为的纲领性文件，是编写教材、讲义和教师组织教学及学院检查教学质量的主要依据。教案是指备课最后形成的教学活动方案。教案较为充分的体现了教师对教学过程的设计。主要包括：章节、教学目的、教学重点、教学难点、教学方法、教学手段、学习旧课、引入新课、提问与练习、小结、布置作业等。讲义是指按教学大纲要求由教师统一整理帮助学生理解掌握所学知识的资料。讲义的编写工作是学院教材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其质量的优劣，直接关系到教学质量的提高与人才培养目标的实现。教师备课应常备常新，能体现时代科技发展水平，不断更新、充实教学内容。

**二、多媒体教学的相关规定**

1、多媒体教学的申报和审批

每学期末，教师接到下学期的教学任务书后，首先向所在系的系主任提出申请，由主管教学的副院长签字同意方可进行多媒体教学。

2、课件制作要求

课件，是一种很好的教学辅助手段。它不仅可以形象而直观的再现教材内容，便于学生学习理解，而且为教师节约板书时间、提高讲课效率提供了可能。因此，我们应充分利用多媒体等现代化教学辅助手段，加强教学课件建设。

（1）多媒体课件的制作要有深度，能够充分体现该门课程的特点。每学期开始上课前，各门课程的任课教师应将教学课件交学院教学秘书处检查并拷贝。

（2）学院每两年对教学课件的制作质量及其使用情况进行一次评选。对制作精美和使用效果好的教学课件予以奖励，并推荐到学校参加全校的评比。

（3）每学年用同一本教材上同一门课的教师，其教学课件应像备课一样，常备常新，跟上时代的步伐，在原课件的基础上加以修改，制作得更加精致完美。

**三、上课规范**

1、教师应以严谨治学、教书育人为指导思想上好每一堂课，没有备课或没有教案不得走上讲台，新教师试讲不合格不得上讲台。

2、教师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确定开出某门新课时，应事先向教研室提交新课的内容提纲，经教研室主任签署意见转教务部门审查、报院领导批准后，方可开出。

3、教师上课必须严肃认真，注意教学内容的思想性，不得利用讲台宣扬违反四项基本原则的思想观点，如有违反，将视情节给予批评乃至处分。

4、教师应按教务部门统一排定的课表上课，不得随意调课，更不准私自换课，如有特殊原因，必须事先办理调课手续。对不经批准，擅自调课、换课者予以全院通报批评。如有突发事件，来不及事先办理调课手续者，教师应事后尽快补办手续。

5、教师必须按教学大纲和教学进度计划进行教学，不得随意调整。同时，所有课程必须按教学计划规定的学时数完成，不得随意缩短或延长。如因培养目标需要或其他特殊情况必须调整计划或学时数时，要书面报告说明原因，报院领导同意。

6、教师确实因病不能上课，应尽可能在课前履行请假手续（事后一律补交病假证明）。如无故旷课者，将根据有关规定处理。

7、教师必须按时上下课，不得迟到早退。如发现迟到或提前下课者，予以通报批评。如发现一学期内迟到或提前下课三次者，视同旷课一次。与上一条的处理相同。

8、教师无论何种原因，耽误的课时及内容，均应在本学期内补足，具体补课时间由教师安排。

9、对于学生反映强烈，上课不负责任，效果不好的教师，教学负责人有权提出限期整改的意见。如限期还不见改进好转，则可建议院领导予以撤换。

10、教师教学事故的认定办法同学校教学事故的认定办法。

**四、辅导答疑**

任课教师的辅导答疑也是教学不可缺少的一个环节，不仅在专业知识上给予学生指导和解惑，而且也是教师了解学生的好机会，既有利于教书育人，又有利于改进自己的教学。因此每一位任课教师应将自己确定的辅导时间向学生公布并按时进行辅导。

任课教师答疑与否，应作为对教师的业务考核的指标之一。教务部门应随时进行督促检查。

**五、复习考试**

复习考试是教学工作的后一个阶段的重要环节，教师必须严格按照我院对考试工作的具体要求和学籍成绩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教学总结**

每学期考试结束后，任课教师应根据对试卷的统计分析，找出自己值得今后发扬的长处，同时发现自己在教学中存在的问题，并提出改进意见及对学生的希望。

 旅游学院

 2019年10月10日

# 旅游学院本科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

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切实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进一步完善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保证教学评价的科学性、全面性和导向性，贯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淘汰水课、打造金课，保障学院课堂教学质量，提高教学工作水平，根据《西北师范大学一流本科教育建设行动计划》《西北师范大学教师本科教学质量考核评价实施办法（试行）》制定本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

**一、评价指标与内涵**

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由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能力、教学效果、教学特色、教书育人共七个指标组成，共 100 分。每项评价指标进一步细化为相应指标内涵，便于针对性评价。

**二、评价指标体系的使用**

该教学质量评价指标体系与听课手册共同使用，作为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教学督导等评价课堂教学质量的依据。其他进行课堂听课和观摩学习的教师也可参考使用本评价指标体系。

**三、其他**

1．本指标体系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2．本指标体系由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

**旅游学院课堂教学质量评价指标**

一、教学态度

教风端正，教态端庄，精神饱满

备课充分，讲课熟练，认真负责

二、教学内容

选材适当，紧扣大纲，教案规范

联系实际，引入前沿，内容丰富

三、教学方法

重点突出，深入浅出，鼓励思考

方法多样，板书简明，手段得当

四、教学能力

发音标准，语言生动，条理清晰

设计合理，激发兴趣，启迪创新

五、教学效果

严格管理，秩序良好，思维活跃

正确引导，教学互动，达成目标

六、教学特色

创设学境，媒体应用，理念先进

学科交叉，前沿跟踪，兴趣激发

七、教书育人

寓理于教，知识引领，价值导向

言传身教 ，师者风范，教学相长

**旅游学院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

|  |  |  |
| --- | --- | --- |
| 评价指标 | 指标内涵 | 评价标准（权重） |
| A1.0 | B0.8 | C0.6 | D0.4 |
| 教学态度（10分） | 教风端正，教态端庄，精神饱满备课充分，讲课熟练，认真负责 |  |  |  |  |
| 教学内容（20分） | 选材适当，紧扣大纲，教案规范联系实际，引入前沿，内容丰富 |  |  |  |  |
| 教学方法（10分） | 重点突出，深入浅出，鼓励思考方法多样，板书简明，手段得当 |  |  |  |  |
| 教学能力（20分） | 发音标准，语言生动，条理清晰设计合理，激发兴趣，启迪创新 |  |  |  |  |
| 教学效果（20分） | 严格管理，秩序良好，思维活跃正确引导，教学互动，达成目标 |  |  |  |  |
| 教学特色（10分） | 创设学境，媒体应用，理念先进学科交叉，前沿跟踪，兴趣激发 |  |  |  |  |
| 教书育人（10分） | 寓理于教，知识引领，价值导向言传身教 ，师者风范，教学相长 |  |  |  |  |
| 合计分数 |  |

注：表中A、B、C、D分别表示优、良、中、差，请在对应栏中写出分值，并计算出总分，填写在合计分数栏中。

# 旅游学院党政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实施办法

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切实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根据《西北师范大学一流本科教育建设行动计划》、《西北师范大学教学督导委员会工作条例》等文件要求，督促领导干部深入教学第一线，加强对教学工作的指导和督查，及时了解和掌握教学工作情况，发现并解决教学各环节、教学设施、实验设备和教学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推动教育教学深入改革，促进学院完善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保障体系与反馈机制，强化教学过程管理，提高教学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一、指导思想**

牢固树立教学工作中心地位，强化教学质量是学院改革和发展生命线的意识。通过实施听课制度，使领导干部深入了解学院教学工作状况，充分发挥学院党政领导在教学工作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增强学院党政领导教学保障和服务意识，不断提高学院办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

**二、听课人员**

学院党政领导。

**三、听课数量**

学院党政领导每学期不少于4课时。

**四、听课范围与方式**

（一）听课范围

听课范围是学院所开设的所有本科生课程（包括理论课、实践课、实践环节等），重点是新开设课程、中青年教师所授课程、新任课教师所授课程及外聘教师所授课程。

（二）听课方式

以随机单独听课为主，如有特殊需要，可提请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组织相关单位和专家进行重点听课或联合听课等。

**五、听课内容及要求**

（一）听课内容

1.教师授课基本情况（包括教学态度、教学内容、教学方法、教学能力、教学效果、教学特色、教书育人等情况）。

2.学生听课基本情况（包括到课率、课堂气氛、精神面貌等）。

（二）听课要求

1.听课人员必须在上课前进入教室，并向授课教师作示意说明。授课教师要积极配合，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2.听课人员应尊重教师，遵守课堂纪律，保持良好课堂秩序，课中不得接打电话。每次听课至少听完一整节课，不得迟到、早退。

3.听课人员需认真、如实填写听课手册，课后应与授课教师交流意见。

4.征询师生对教学工作和教学管理工作的意见和要求。属于听课人员所在部门职责范围的问题，应尽快协调解决；属于其他党政领导职责范围的问题，要及时反馈有关负责人，及早切实解决。

**六、听课信息反馈与处理**

1.每学期在校园网上公布领导干部听课情况。

2.听课信息反馈给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作为提升教学水平、改进教学管理、改善教学条件、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依据。

本办法由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

 旅游学院

 2019年11月8日

# 旅游学院关于进一步加强本科教育教学质量与保障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切实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根据《西北师范大学一流本科教育建设行动计划》、《西北师范大学人才培养“十四五”专项规划》、《西北师范大学第七期本科教学改革工程实施方案（2021—2025年）》、《旅游学院第七期本科教学改革工程实施方案（2021—2025年）》，进一步加强教育教学质量监控，完善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促进本科教学质量保障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开展，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加强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工作

1.教学质量是学院的生命线。教学质量是一个综合指标，受教师的教学水平、学生的学习能力和学习积极性、管理水平以及教学资源等因素的影响。加强教学质量的管理，把教学管理活动有机联系起来，开展科学、合理的保障和提高教育教学质量的工作，是学院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教学立院原则、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效益、推进“规模、质量、结构、效益”协调发展的重要保证。

2.近年来，随着高等学校教育规模的日益扩大、竞争的日趋加剧，教学质量受到普遍关注。学校教学质量监控处与教务处从政策上确立了本科教学相关制度建设要求与规范，对学院教学质量在宏观方面进行监控与评价。对标学校质量保障体系提出的标准和要求，学院应当深化质量标准和保障工作改革，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机制，使之更加科学、合理且行之有效。

二、明确学院定位和办学理念，深化人才培养模式内涵，完善教学质量目标体系

3.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落实“五育”并举人才培养理念，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遵循教育教学的基本规律，坚持思想教育、素质教育贯穿整个培养过程，使学生知识、能力、素质、人格全面和协调发展。根据学院的发展规划和社会需求，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要明确学院定位、办学思路和人才培养指导思想，指导各系按照学院人才培养的指导思想，制（修）订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三、健全制度，严格程序，完善教学质量制度体系**

4.坚持“学生中心，成果导向，持续改进”的理念，建设和完善教学会议制度、教学制度、教务制度、教材制度、教育技术制度、教学质量信息反馈制度，规定其目的要求、组织管理、工作流程和评价标准等，并在管理制度的宣传、讨论、运行和反馈中不断收集意见，积极进行修订、补充和完善，促进教学工作的不断深入，保障各项工作能够及时落实到位。

四、加大力度，完善措施，加强教学资源保障工作

5.师资队伍建设。建立完善的教师聘任、考核和奖惩等机制，确保师资队伍建设规划满足学院发展要求，确保教师的数量、结构和质量满足教学要求。

6.教学经费管理。确保教学专项经费达到规定要求，确保教学经费使用合理、有效、公开、透明。

7.实验（实践）教学条件建设。加强实验硬件建设，实验设备配套，各类功能的教学实验室配备完善，设备先进，利用率高，在本科人才培养中能发挥较好作用；加强实验软件建设，确保在数量和质量上都能满足教学的需要；加强校内外实习基地建设，满足因材施教的实践教学要求。

五、加强管理，突出重点，加强教学质量过程管理工作

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负责研究确定学院的专业建设、课程建设、教学目标的确定、教学计划的总体方案，教学与教学管理改革，教学评价体系的确立，以及教学运行中的其他重大问题进行审议决策和贯彻执行。

8.专业建设。加强专业建设规划，确保专业设置符合社会需要，建立与学院规模相适应、多学科协调发展、能体现学院优势的比较完善的本科专业体系，不断优化专业结构。依据学院人才培养的总体目标制定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要求，不断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及教学计划，不断改善专业办学条件。加强实验室建设和实习基地建设，不断强化师资队伍建设，实施专业负责人制度，多措并举推动教师开展教学研究与改革，提高教学能力，不断凝练专业特色。

9.课程建设。加强课程建设总体规划，结合人才培养需求和专业培养目标，不断完善各专业课程体系，充分支撑人才培养目标的达成；建设本科高水平教学团队和课程群，强化教研室在课程建设中的责任和作用发挥；规范任课教师做好各门课程的基本建设；鼓励教师开展课程教学改革，不断提高课程建设水平，积极建设一流课程。

10.教材建设。加强教材出版规划、组织编写和出版教材、教材研究及评价、教材选用工作。根据各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和培养方案确定教材使用的层次、类型，建立院、系（教研室）、课三级教材选用审核制度；确定教材研究、评价标准，构建多层次的教材研究平台。

11.教学改革与研究。引导教师结合高等教育发展趋势和学院实际，围绕本科教学改革深化和人才培养质量提高开展研究，深化教学改革；教师教研教改需面向本科教学一线和教学管理中迫切需要解决的实际问题，注重实践研究，积极探索有学院或学科专业特色的本科教学及管理发展规律；做好教学研究项目的过程检查和质量管理，引导项目组凝练高水平教学成果，做好成果推广与应用，积极参加国家级、省级、校级教学改革研究立项和成果奖评审。

12.课堂教学管理。加强教学任务的落实、教学进度的安排以及课堂教学秩序的维护，确保教学计划执行良好，教学运行稳定；加强过程管理，确保备课、课堂讲授、辅导答疑、作业（实验报告）批改、考核等教学过程的各个环节的规范、认真、高效，激励教师教书育人。

13.实践教学管理。加强实验、实习（实训）、课程设计、社会实践、毕业设计（论文）等实践教学计划的执行力度和教学任务的落实；加强实践教学秩序维护及过程管理；不断提升实践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及基本要求。确保实践教学计划执行良好，实践教学秩序稳定，确保达成实践教学环节的质量标准。

六、加强监督，全面评价，完善教学质量监控机制

14.听课检查。由外请专家、学院党政领导、学院教学督导和教学管理人员组成的检查组，利用“听课手册”“课堂教学评价表”等记录各教师的教学状况，对教学效果好的予以肯定和鼓励，对于教学效果差的，予以指导和帮扶。

15.召开座谈会。每学期召开学生、教师等多种座谈会。学院党政领导、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学院教学督导等利用座谈会直接与学生、教师对话交流，从多渠道全面地了解教学动态、教学信息，及时地调控教学过程。

16.完善学院教学督导制度。教学督导应经常深入到课堂教学和学生中去，了解教师和学生的情况，对青年教师进行具体培养和指导。同时，及时汇总教师、学生中关心的热点和难点等问题，提出供教学主管部门参考的意见。

17.完善教学助理员制度。教学助理员是提高教育质量的主要信息收集者，起到了桥梁和纽带的作用。通过教学助理员及时、深入了解学生的学习状况，听取学生对教师教学的反映，收集教学情况，反映教学过程中的有关问题。

 旅游学院

 2021年12月15日

# 旅游学院教学督导工作办法（修订）

教学督导是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保障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教学咨询和教学质量监督的队伍。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和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教育部关于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意见》，切实提高教育教学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根据《西北师范大学一流本科教育建设行动计划》、《西北师范大学教学督导委员会工作条例》等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对教学质量的动态监督、考评与指导，强化教学过程管理，促进学院完善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保障体系与反馈机制，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特制定本办法。

一、教学督导的推荐和聘任

推荐和聘任标准：

1．热爱学院和教育教学事业，有高度责任心，有公信力，身体和心理健康，秉公办事，认真负责。

2．熟悉国家有关高等教育的方针、政策、法规和先进教育思想理论。

3．长期工作在教学一线，原则上应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务，教学经验丰富，教学效果好，无教学事故。具有正高级职称、获校级教学奖励或荣誉称号、省级以上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奖的教师优先推荐和聘任。

4．视野开阔，思想敏锐，注重教育理念和教学方法更新，热衷推动学院教学事业发展和为师生服务。

推荐和聘任程序：

每届教学督导由各系按学校教学质量监控处、教务处部署和要求推荐或教师自荐，经教学副院长汇总报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批准，由学院聘任，每届任期两年。

**二、教学督导的管理**

1．教学督导所进行的工作，均需做好记录，定期交学院教务秘书。教务秘书建立教学督导工作档案，作为教师考核的重要的依据。

2．教学督导如果不履行规定的职责，或工作不负责任，由教学副院长报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批准后解聘。

3．教学督导实行动态管理，积极吸收优秀中青年教师加入督导队伍，优化年龄结构。

**三、教学督导的职责与任务**

教学督导负责全院各专业的教学秩序、教学质量的考评、巡视检查与指导。

具体工作职责与任务如下：

1．监督和指导教师贯彻执行有关教学工作的政策和决定的情况。

2．监督和检查教师执行教学计划、实施教学、教学管理和考场纪律的情况。认真做好课堂教学秩序和考试秩序的巡视检查工作，及时做好记录。对干扰和影响教学秩序的言论和行为立即制止并对违纪的师生给予批评，有权禁止作弊的学生考试，同时提出处理意见报教学副院长或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

3．监督和指导教师履行教学工作规范、教书育人和完成教学工作任务；推广优秀教学经验及教学方法，宣传突出教学事迹；推荐教学效果突出和教学工作认真的教师；督促指导教学效果较差的教师改进教学方法；帮助青年教师和新上岗教师提高教学能力，做好职业生涯规划。

4．收集和反馈师生对教学管理工作的意见，教师对学生学风的意见，学生对教师教风的意见。每学期至少与学生或教师座谈两次（以小型座谈会或个别交谈等多种形式），及时了解、收集和反映师生意见和建议。

5．对教学效果、教学改革、优秀教书育人等奖的评选工作提出参考建议和意见；对教学改革中的热点与难点问题以及教学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跟踪调研或专题调研。

6．每学期至少听课18学时，认真做好记录，写出评议意见，填好督导听课记录表和教师课堂教学质量评价表。

7．实地考察学生的课外学习（包括作业完成与批改，课外辅导与答疑，第二课堂活动）及其它课外活动等情况，发现问题，提出处理意见。

8．教学督导每月召开一次会议，交流督导工作情况，总结听课工作，并做好会议记录。

9．每学期结束前一周，教学督导提交教学督导材料（包括工作情况及对教学工作的改革建议），汇总形成总结报告交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

**四、教学督导的待遇**

1．教学督导在任职期间，由学院给予一定的效能津贴补助。

2．每学期对教学督导进行考评；每年评选优秀教学督导，由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报学院进行表彰奖励。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

 旅游学院

 2021年3月15日

# 旅游学院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实施方案

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教育大会上提出的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有效推进学院“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深入开展，促进思政教育和专业教育的有效融合，确保思政教育落到实处，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取得成效，提高学院整体思政工作和教育教学水平，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紧紧围绕“培养什么人、怎样培养人、为谁培养人”这个根本问题，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新局面，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基本原则**

（一）遵循三全育人。遵循新时代本科人才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规律，跨界整合第一课堂、第二课堂、第三课堂，思政课与专业课、理论课与实践课、校内与校外教学资源，保障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培养目标的实现。

（二）遵循教育规律。遵循学生身心发展规律和教育教学基本规律，精心设计课程、认真组织教学，促进课程建设的科学性、系统性、高效性。

（三）坚持教师主体。加强教师课程思政意识培养，充分发挥教师在课程教学中的主体作用，最大限度激发教师课程教学改革热情，保障教师有效开展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建设工作。

（四）强化旅游教育。结合旅游行业属性和旅游院校特色，将思政教育融入到旅游教育过程中，做到思政教育易开展、接地气、有成效，具体落实在应用型旅游人才目标上，实现学院院风、教风、学风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共同进步。

**三、建设目标**

课程建设是专业建设和学科建设的基础，是人才培养最基础、最核心环节。各专业应以立德树人为目标，努力在“国家专业标准、产业行业发展新需求、学院办学特色、本专业历史积淀与发展定位、学生终身学习需要”等要素之间，找到本专业课程思政改革的目标，确定其核心能力结构要素，撬动校内外资源，构建校政企产教研深度协同育人机制，共建教学团队，共享实践基地，有效融通课程思政与通识课程、专业课程、理论课程、实践课程之间的关系，打造一系列在全国旅游院校当中具有领先水平的课程，从而帮助我院在应用型学院建设方面取得更大成绩。

**四、工作目标**

通过试点先行、逐步推广，精准培育、逐步提高，分阶段有序推进课程思政工作，将马克思主义、爱国情怀、民族精神、人文关怀、创新思想等融入专业教育，逐步实现在所有课程中融入思政元素，促进思政教育与专业教育有效融合，实现思政教育与专业教育良性互动发展。

**五、工作内容**

（一）加强课程思政顶层设计

将课程思政融入到人才培养全过程，充分结合课程思政要求，适应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建设需求，开展对各专业课程思政工作的指导和督促；统筹推进创新教育与课程思政工作，促进二者有机结合。

（二）开展课程思政专题培训

开展课程思政专题培训，培训学院党政负责人、各专业负责人、教学管理干部队伍、教学团队和专业教师；成立院级课程思政建设专家组，开展对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的指导和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的评价。并组织骨干教师到国内课程思政建设示范高校进行现场观摩和演练；组织教学培训团队开展课程思政教学实例研讨，深入各系开展培训、指导。

（三）提高思政育人意识

结合教职工思想政治理论学习，开展“课程门门有德育，教师人人讲育人”研讨活动；开展“课程思政、党员先行”为主题的党支部创新教育活动；深入挖掘提炼各门课程所蕴含的德育元素和承载的德育功能，开展课程思政改革示范课程摸底；深入理解马克思主义理论、优秀中国传统文化，形成内容深刻的课程思政教育素材库。

（四）完善课程思政工作制度保障

研究制定或修改相关制度文件，设立学院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专项项目；将参加各级课程思政教学技能竞赛所获奖项纳入职称晋升条件；根据实际情况做好学院课程思政建设规划，讨论实施办法和保障措施，制定学院课程思政建设方案并成立学院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小组。

（五）结对共建专业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组织教师申报专业课程思政示范课程作为试点，由点及面，最后辐射到学院各个专业。示范课程由专业课程教师团队合作完成，鼓励思政课教师参与课程改革，结对商讨课程改革方案、研究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制作教学课件并组织实施。通过共建，充分发挥专业课教师和思政课教师的优势和特长，不断挖掘专业知识中的思政养料，让思政精神纳入到专业课程教学，既体现思政理论课程的主渠道主阵地作用，又充分发挥专业课程的育人价值。

（六）做好示范课程建设与推广

抓好示范课程教学实施，形成示范课程建设典型经验；做好专业示范课程教学的观摩；以示范课程为典型，逐步推广好的做法、好的经验到其他课程；开展教师课程设计大检查活动，检查课程思政育人设计内容。

（七）巩固示范课程建设成效，推进通识课程开发建设

开展示范课程实施效果的全面检查验收；做好示范课程的教学示范观摩；根据学院办学定位、办学传统和育人优势资源，开发建设学院特色的通识教育课程体系。

（八）将思政教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

将思想政治教育贯穿于培养方案、课程标准、教学计划、课程教案、授课过程、实习实训过程、教学评价、教材编写等教育教学全过程；推进开发在线课程，录制课程视频，推广课程改革经验，表彰奖励课程思政建设优秀课程。充分运用专业研讨、集体备课等手段，就课程思政教学的改革与实施加强互动交流，把知识传授、能力培养和思想引领融入到每一门课程中。

（九）充分发挥第二、三课堂育人功能

积极开展第二、三课堂教育活动，让学生在特色鲜明的第二、三课堂中学会做人做事做学问，不断提升综合素养。

（十）开展常态化教师育人行为评价

培养和引导学生开展教师育人行为评价；在优秀教师评选活动中，引导学生重视师德师风评价。

（十一）营造良好课程思政建设氛围

挖掘课程思政示范课典型案例，充分利用微信、微视频、新媒体开展宣传活动，营造良好课程思政建设氛围。

**六、条件保障**

（一）成立党政一把手为组长的学院课程思政教育教学改革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和组织本学院课程思政建设工作，研究共性问题，提出解决措施，确保课程思政工作落到实处。

（二）学院提供经费保障工作开展，对课程思政建设工作提供经费资助，为课程思政工作有序推进提供保障。

（三）开展课程思政建设质量评价，对于工作开展突出的教师给予奖励。把教师参与课程思政教学改革情况和课程思政效果作为教师考核评价、岗位聘用、评优奖励、选拔培训、职称晋升的重要依据。

旅游学院

2020年3月15日

# 旅游学院《西北师范大学“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执行计划

为贯彻落实全国教育大会关于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形成更高水平的人才培养体系，深化教育体制改革，健全立德树人落实机制的基本精神，积极稳健地推动《西北师范大学“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的具体实施，根据旅游学院的办学宗旨、办学目标、专业建设思路、人才培养方案以及教学实际情况等，特制定本执行计划。

**一、****旅游学院五育考核评价领导小组构成**

1.组长：

谢致远（书记） 梁旺兵（院长）

2.组员：

万建斌（副院长） 王耀斌（副院长） 王力（副院长）

戴小武（副书记） 柴亚林（副院长） 冯玉新（系主任）

欧阳正宇（系主任） 万抒佳（系主任） 谢民（系主任）

陈娟娟 梅天鹏 种媛

**二、旅游学院五育考核评价领导小组职责**

1.负责制定旅游学院《西北师范大学“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具体执行计划。

2.负责推动实施《西北师范大学“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及旅游学院具体执行计划。

3.负责对《西北师范大学“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实施方案》进行解释说明。

4.负责对各育考核评价工作小组的工作进行统筹指导。

**三、各育考核评价工作小组**

（一）德育考核评价工作小组

戴小武 欧阳正宇 冯玉新 各班主任、辅导员

制定旅游学院本科生德育考核评价项目及评价标准（附件1）

（二）智育考核评价工作小组

柴亚林 杨波 谢民 各班主任、辅导员

制定旅游学院本科生智育考核评价项目及评价标准（附件2）

（三）体育考核评价工作小组

王耀斌 鲁梦鸽 种媛 各班主任、辅导员

制定旅游学院本科生体育考核评价项目及评价标准（附件3）

（四）美育考核评价工作小组

王力 万抒佳 席聪 各班主任、辅导员

制定旅游学院本科生美育考核评价项目及评价标准（附件4）

（五）劳育考核评价工作小组

万建斌 陈娟娟 梅天鹏 各班主任、辅导员

制定旅游学院本科生劳育考核评价项目及评价标准（附件5）

**附件1：**

**旅游学院本科生德育考核评价项目及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记录方式** | **职责和任务** |
| 1.思想政治理论课（30%） | 根据课程目标 | 按教学大纲要求确定 | 思政理论课考试成绩 | 教务系统中当学年思想政治理论课平均成绩。 | **专业任课教师：**课程要求**班主任：**通过主题班会、谈心谈话、走访宿舍，强化思政教育能力,提升活动组织能力,优化规划管理能力。 **辅导员：**坚持思想引领。关注学生成长发展，指导学生全面发展。深入课堂、宿舍，针对学生关心的热点问题、焦点问题进行及时教育和引导，坚定学生理想信念。**学生：**坚定理想信念，明确生涯目标，形成学习计划，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
| 2.课程思政（30%） | 两个学期专业课和通识课课程思政记录生成的当学年课程思政成绩。 | 评价学生感受课程思政的过程和效果，以“课程思政学习报告”形式进行考核和评价。 | 每学期提交5篇“课程思政学习报告”，每篇不少于200字，计10分，每学年总计100分。 | 学生本人结合课程教学内容，学生在“五育并举”考核评价APP平台（以下简称APP平台）上按要求提交有关课程中蕴含的爱国主义、自然辩证法、唯物论、科学精神与人文情怀、工匠精神、科学伦理等学习报告，成绩由APP自动生成，学院德育考核评价工作小组抽查。 | **专业任课教师：**更多地将思政内容融入专业知识中，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目的，实现三全育人。**班主任：**通过主题班会开展课程思政。改变思政教育与学生管理“两张皮”现象。 **辅导员：**通过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课、军事理论课、就业指导课等公共课程对大学生进行思想政治教育，发挥课堂育人的主渠道作用，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学生：**坚定理想信念，明确生涯目标，形成学习计划，实现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 |
| 3.课外德育教育（40%） |  |  | 当学期记录生成的课外德育教育成绩。学生本人在APP平台上提交相关材料，审核后由APP平台自动记加分、分团委负责记减分，APP平台自动核算总成绩，并根据“评价标准”生成个人德育成绩报表和班级成绩报表，学院德育考核评价工作小组抽查。 | 按以下五个方面记录 |  |
| 1）思政学习与品德修养（20分） | 积极参加思政学习，政治素养高，具有坚定的政治立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爱国主义。 | 参加学校、本学院或其它学院开展的思想政治教育活动；参加团组织生活；参加“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学生骨干培训班、团学干部培训班；创建“活力团支部”；参加先进事迹报告会学习强国、青年大学习。**“旅院逸品”项目：参加中国革命史、中国共产党历史学习班；参加学校学院组织的以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结合大学生普遍关注的社会问题、社会热点为主题开展的演讲会或者辩论赛等活动；参加学院组织的“四史”学习理论小组；积极参与班团组织生活，认真完成“青年大学习”等团组织活动。** | **主题教育活动：**每学年共计20次党、团、社、班主题教育和组织生活（其中10次团员思想政治教育、团员组织生活），参加1次计1分；**获奖：**团支部获评各级“荣誉团支部”等集体荣誉，班级每位同学加分：“院级”计2分、“校级”计3分、“省级”计4分、“国家级”计5分。 | **活动：**填写“活动主题”、“见证人姓名（能进入并注册APP的校内人员：同班同学、班团干部或本学院老师，下同）”、“见证人电话”、上传作品图片（或现场照片1张）、不少于100字的总结1篇，并督促见证人确认，见证人确认后APP根据提交材料的完整性和次数自动计分；**获奖：**个人上传获奖证书、并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自动计分。 | **专业任课教师：**无。**班主任：**扎实开展班级范围内的新生入学教育，认真完成班级班委选拔，职责分工明确。通过日常教育、主题班会、班级活动等形式，培养学生集体意识、纪律意识、责任意识。 **辅导员：**做好各项活动策划、组织、过程管理工作，确保各项活动顺利开展。**学生：**积极参加各项活动，做到学习有收获、思想有提升、行动有进步、活动有记录。 |
| 2）诚实守信与遵纪守法（20分） | 遵守校纪校规，为人诚信，考试诚信，学术诚信、借贷诚信、交往诚信 | 遵守法纪、校规校纪、院规院纪；上课出勤、寝室规章、实验室安全、网络安全等守纪情况；参加校园安全教育、防网络诈骗安全教育；参加实验室安全使用规范培训。**“旅院逸品”项目：参加旅游产业职业道德素养培训；参加院校组织的“文明宿舍”评选活动；积极参与学院组织的宿舍文化节活动；积极参与以班级为单位举办的“感念师恩”教师节感恩活动。** | 无违纪、失信现象，系统自动赋值20分；违反校规校纪、院规院纪情况，每次扣3分；宿舍使用违章电器，每次扣3分；无故旷课每次扣1分。其他失信行为每次扣3分。受到院校通报批评或处分的，每次扣10分（同一事件不累计扣分）累计扣完20分为止。 | 本项APP自动赋值20分；各项扣分根据日常管理记录，由班委、学院团委负责填写、团委负责审核（记减分，扣完20分为止）。 | **专业任课教师：**无。**班主任：**制定相应工作计划，开展相关主题的主题班会。定期走访学生宿舍、开展谈心谈话，对重点关注学生定期了解学习、生活情况，加强家校联系。 **辅导员：**制定定期查课、查宿计划，定期检查结合突击检查，完成每周查宿通报及违规违纪学生处理。做好各项活动策划、组织、过程管理工作，确保各项活动顺利开展。做好周报、月报，及时公布，将相关数据与学术评奖评优挂钩，考评结果纳入各班综合测评。**学生：**积极参加各项活动，做到学习有收获、思想有提升、行动有进步、活动有记录。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 |
| 3）团队合作与创新精神（20分） | 积极申报和参加各类学术科研、技能项目、创新创业项目；积极参加创新创业大赛、“挑战杯”等各级各类学科竞赛、技能竞赛。 | “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立项、中期答辩、结项；各类学术科研、技能项目立项、中期答辩、结项；“挑战杯”课外学生科技作品竞赛；全国生命科学竞赛；师范生教学竞赛；从师从业技能大赛系列活动；各类学科竞赛、技能竞赛。**“旅院逸品”项目：参加旅游文创类竞赛；获得导游资格证书、鼓励获得教师资格证，注册会计师证、法律职业资格证。积极参与学院举办的红色导游讲解词大赛、景区规划设计大赛、文旅IP大赛等专业赛事。加强对“博创空间”学生创新创业平台的建设、宣传和支持。** | **参加和申报科研创新活动、项目和竞赛：****“参与”：**“院级”每项计1分“校级”每项计3分“省级”每项计6分“国家级”每项计10分**“主持”：**“院级”每项计5分“校级”每项计10分“省级”每项计15分“国家级”每项计20分**获奖：****“参与”：**“院级”每项计1分“校级”每项计3分“省级”每项计6分“国家级”每项计10分**“主持”：**“院级”每项计5分“校级”每项计10分“省级”每项计15分“国家级”每项计20分 | **参加和申报科研创新活动、项目和竞赛：**填写“活动主题”/“项目主题”/“竞赛名称”、“主办单位”、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选择“角色（**“参与”、“主持”**）”、上传现场照片1张或能证明参与活动的文件、证书（JPG或PDF格式）1份、不少于100字的总结，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和“角色”自动计分；**获奖：**获奖个人上传获奖证书、并填写“项目名称”、“竞赛名称”、“主办单位”、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选择“主持”或“参与”，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和“角色”自动计分。 | **专业任课教师：**在课上课下积极指导学生参与的各类学术科研竞赛、创新创业大赛等学科竞赛、专业技能大赛。**班主任：**宣传组织动员学生积极参与各类赛事，在班级内形成良好的参赛氛围，对不积极参与的学生进行分类指导教育。 **辅导员：**关注各类赛事信息，及时公布相关赛事的参赛报名情况，并及时统计学生报名情况。组织、保障好各类大型赛事的院级选拔赛事，公平、公正、公开，优质的向学校推送参赛队伍。组织开展学院范围内相关赛事和活动，做好各项活动策划、组织、过程管理工作，确保各项活动顺利开展。积极邀请校内外知名专家、学者开办专题讲座、专题报告会，邀请相关赛事优秀获奖团队、个人举办经验分享交流互动活动、联系专业人士对各类赛事中进入校赛、省赛的学生提供专业上帮助和指导。加强对学院“博创空间”创新创业工作室平台的建设和宣传，让更多学生感受到创新创业的热烈氛围和积极向上的学习气氛。**学生：**积极参加各项学科竞赛及创新创业活动。 |
| 4）志愿服务与责任担当（20分） | 积极参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社会工作，履行学生干部岗位职责 | 学校、学院组织的劳动、志愿服务类、社会实践类活动；学生工作岗位履职情况。**“旅院逸品”项目：参加各级各类博物馆志愿讲解服务；参加各级各类礼仪志愿服务；参加各级各类礼仪、礼仪培训指导志愿服务；参加各级各类博物馆、校史馆、旅游景点等志愿讲解服务。** | **活动：**根据参加志愿服务类、社会实践类活动次数相应加分，每参加一项计2分。**获奖：**（团体获奖：有团队或项目负责人、组长或领队的，“角色”分“参与”或“主持”；无团队或项目负责人、组长或领队的，所有成员“角色”为“参与”；个人获奖“角色”为“主持”）**“参与”：**“院级”每项计1分“校级”每项计3分“省级”每项计6分“国家级”每项计9分**“主持”：**“院级”每项计2分“校级”每项计5分“省级”每项计8分“国家级”每项计12分 | **活动：**填写“活动主题”、“主办单位”、“见证人姓名、“见证人电话”、上传作品图片（或现场照片）、不少于100字的总结，并督促见证人确认，见证人确认后APP根据“级别”自动计分；**获奖：**填写“项目名称”、“主办单位”、并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选择“角色（**“参与”、“主持”**）”、个人上传获奖证书，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和“角色”自动计分；**学生干部：**选择学生干部类型（校学生会、院学生会、班干部），填写职位，上传不少于100字的工作心得或总结，学院团委审核“合格”，APP自动计2分。 | **专业任课教师：**结合项目课题指导学生参与社会实践。**班主任：**开展相关主题的主题班会，对班级开展劳动教育、志愿服务、社会实践等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 **辅导员：**制定定期查宿计划，定期检查结合突击检查，完成每周查宿通报及违规违纪学生处理。做好劳动教育、志愿服务活动周报、月报，及时公布，将相关数据与学术评奖评优挂钩，考评结果纳入各班综合测评。严格落实学院助学育人岗位选拔、录用及日常管理。严格落实学生干部履职尽责情况，对工作出现重大失误，工作中存在违反学生干部管理规定的行为者，进行劝退、撤职处理。**学生：**积极参加各项活动，做到学习有收获、思想有提升、行动有进步、活动有记录。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 |
| 5）校园文化与心理健康（20分） | 参加学校、学院和班团组织的校园文化活动；积极参加心理健康讲座、活动 | 学校、学院、班团组织的各类校园文化活动；学校、学院开展的心理健康知识培训、讲座、知识竞赛；心理健康趣味运动会。**“旅院逸品”项目：参加服务心理学、消费者心理学社团活动；参加融思想性、文化性、艺术性相统一的参观式、访问式、影视式、报告式等课外活动；充分利用开学典礼、清明节、学雷锋月、中秋节等节日契机，培养学生爱国情怀、集体主义以及革命优良传统等，从而有效实现德育目标。** | **活动：**每参加一项计2分。**获奖：**（团体获奖：有团队或项目负责人、组长或领队的，“角色”分“参与”或“主持”；无团队或项目负责人、组长或领队的，所有成员“角色”为“参与”；个人获奖：“角色”为“主持”）**“参与”：**“院级”每项计1分“校级”每项计3分“省级”每项计6分“国家级”每项计9分**“主持”：**“院级”每项计2分“校级”每项计5分“省级”每项计8分“国家级”每项计12分。 | **活动：**填写“活动主题”、“主办单位”、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上传作品图片（或现场照片）、不少于100字的总结，APP根据“级别”自动计分；**获奖：**填写“项目名称”、“主办单位”、并选择“级别”（**“院级”、“校级”、“省级”、“国家级”**）、选择“角色（**“参与”、“主持”**）”、个人上传获奖证书，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和“角色”自动计分。 | **专业任课教师：**无。**班主任：**为班级校园文化活动开展做好组织保障工作，公开透明班费支出，合理预算活动经费。参与指导学生校园文化活动。 **辅导员：**根据院校需求策划、组织相关校园文化活动，做好校园文化活动的服务保障工作及后续新闻宣传报道工作。负责校园文化活动的过程评价和表彰工作。负责活动宣传中的审核、发布工作。**学生：**根据自身发展需求积极参与各类校园文化活动。学生干部、班干部负责班级中的组织工作，保证活动的顺利开展。 |

备注：每项考核标准中，得分超过该项满分，以满分计。

**附件2：**

**旅游学院本科生智育考核评价项目及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记录方式** | **职责和任务** |
| 1.理论课程与实践课程（80%） | 根据课程目标 | 按教学大纲要求确定 | 期末考试+课外延伸“五个环节”构成。 | 教务系统中当学期理论课程成绩。 |  |
| 实习单位、教师、学术委员分会决定。 | 教务系统中当学期实践课程成绩。 |  |
| 2.专业能力提升（20%） | 专业竞赛创新创业学术活动学术成果 | 参加专业竞赛、创新创业活动、学术活动、产出学术成果**“旅院逸品”项目：参加专业认知、专业见习、专业实践活动。** | 成果认定参照《西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项目、成果分类办法》和《西北师范大学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 | 按以下四类记录。 |  |
| 1）学科专业竞赛 | 参与竞赛获得的成果 | 学校或学院认定的各类学科竞赛、技能竞赛等**“旅院逸品”项目：参加全国大学生旅游创意大赛、全国大学生红色旅游创意策划大赛、全国高校商业精英挑战赛商务会奖旅游策划竞赛。** | 获得国家级奖励者计100分；获得省、部、厅级奖励者计80分；获得校级奖励者计60分；获得院级奖励者计40分；虽未获奖但积极参与者，每参与1次计10分；不参加任何学科专业竞赛者计0分。 | 填写“项目名称”、“主办单位”、选择“级别”（省部、厅级、校级、院级、参与），个人上传获奖证书，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自动积分。 | **专业任课教师：**积极参与指导学生各类学科竞赛。**班主任：**在班级内营造浓厚的学科竞赛参与氛围，选拔优秀学生、专业技能突出学生组成学科竞赛参赛小组，重点培养指导。 **辅导员：**根据院校需求策划、组织相关赛事的院级选拔赛，公平、公正、公开选拔推荐优秀团队。不定期邀请校内外知名学者、专家作专题报告，指导学生参赛。开展优秀获奖选手、团队进行经验分享交流活动。**学生：**根据自身发展需求积极参与各类学科竞赛活动。学生干部、班干部负责班级中的组织工作。 |
| 2）创新创业 | 参与创新创业的次数与成果 | 学校或学院认定创新创业大赛、创新创业提升计划等**“旅院逸品”项目：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在校期间正规注册获得营业执照，进行合法运营的各类创新创业工作室、项目公司等。** | 参加培训1次记10分；参加比赛并获得国家级奖励者计100，获得省、部、厅级奖励者计80分，获得校级奖励者计60分，获得院级奖励者计40分，虽未获奖但积极参与者，每参与1次计10分；参加项目和科研，获得国家级奖励者计100分，获得省、部、厅级奖励者计80分，获得校级奖励者计60分，获得院级奖励者计40分，积极参与者该项成绩每参与1次记10分。 | 参加培训，填写“培训名称”、“主办单位”、上传现场照片1张或能证明参与活动的文件、证书（JPG或PDF格式）1份，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自动计分；参加比赛或科研，填写“项目名称”、“主办单位”、选择“级别”（国家级、省、部、厅级、校级、院级），个人上传获奖证书或科研证明，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自动积分; | **专业任课教师：**积极参与指导学生各类创新创业赛事。**班主任：**鼓励学生积极参与各类创新创业赛事。 **辅导员：**根据院校需求策划、组织相关赛事的院级选拔赛，公平、公正、公开选拔推荐优秀团队。不定期邀请校内外知名学者、专家作专题报告，指导学生参赛。开展优秀获奖选手、团队进行经验分享交流活动。**学生：**根据自身发展需求积极参与各类创新创业活动。学生干部、班干部负责班级中的组织工作。 |
| 3）学术活动 | 参加学术活动的次数与质量 | 学校、学院举办的各类学术讲座（学术报告）**“旅院逸品”项目：参加“青兰书院”读书活动、参加网络学术会议、观看网络讲座视频。** | 每参与1次且被认定合格者，该项成绩计10分，需完成300字的总结，上传听报告照片；从不参与学术活动者，该项成绩计0分。 | 填写“活动主题”、“主办单位”、选择“级别”（校级、院级）上传现场照片1张或能证明参与活动的文件、证书（JPG或PDF格式）1份，并撰写300字总结，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自动计分； | **专业任课教师：**无。**班主任：**组织学生积极参与院校组织的学术活动。**辅导员：**组织学生参与各类学术活动，做好活动考勤工作，制定学生学术活动记录本，学术活动结束后检查记录情况后盖章签退。**学生：**积极参与各类学术活动，做好学习笔记及考勤记录。 |
| 4）学术成果 | 学术成果产出的评价 | 发表、出版、立项、申请专利等学术成果**“旅院逸品”项目：创建旅游主题自媒体账号、发表旅游美文、参加旅游规划设计工作。** | 论文：本人为第一作者（或指导教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作者）、西北师范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发表的学术论文，按照《西北师范大学教学科研项目、成果分类办法》分类计分， A1 类论文每篇计 100 分、 A2 类论文每篇计 95 分、A3 类论文每篇计 90分、B 类论文每篇计 80 分、C 类论文每篇计 70 分、D 类论文每篇计 60 分。参与人按排名先后依次递减20分。著作：以第一作者出版且达到 10 万字的学术著作，A 类著作每部计 100分、 B 类著作每部计 80 分、 C 类著作每部计 60分。参与人按排名先后依次递减20分。应用成果：本人为第一申请人且以西北师范大学名义申请的发明专利等应用类成果， A 类成果每项计 100 分、 B类成果每项计 80分、 C 类成果每项计 70分、 D 类成果每项计 60 分。参与人按排名先后依次递减20分。科研项目：主持省厅及以上级别科研项目并结项计 100分, 参与者按排名先后，从70分依次递减，每次递减10分；主持学校立项“本科生创新能力提升计划”等项目并结项，每项计 60分，参与者按排名先后，从40分依次递减，每次递减10分。获得立项但未结项，主持人和参与人均减半计分。 | 填写“项目类别”（论文、著作、项目、专利）、“出版或立项单位”、选择“级别”（A/A1/A2/A3、B、C、D、E、F、G、H、I），个人上传扫描件或科研证明，班主任审核（同意/不同意）后APP根据级别自动积分。 | **专业任课教师：**启迪学生创新思维，鼓励学生开拓钻研，引导学生积极参加学术活动。**班主任：**引导学生根据各自兴趣爱好结成学术活动小组，积极参加科研活动。 **学生：**广泛阅读专业书籍，勤思考、勤动手，积极参加各级、各类学术活动。 |

备注：每项考核标准中，得分超过该项满分，以满分计。

**附件3：**

**旅游学院本科生体育考核评价项目及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记录方式** | **职责和任务** |
| 1.体育课程成绩（45%） | 修读各类体育课程 | 一、二年级开设体育综合课和体育选修课，三、四年级学生通过网络智慧课堂修读体育课程。一至四年级本科学生，鼓励选修体育类通识课程，列入通识教育学分。 | 以当年开设的体育综合课、选修课和通识课成绩为依据，计算当年两学期平均成绩。 | 系统（平台）自行导入教务系统内当年学生体育课成绩（秋季学期末、春季学期末各导入一次，如有补考，以补考成绩为准），并自动计算平均成绩。 | **班主任：**关注学生体育活动，督促学生积极参加身体锻炼。 **学生：**树立科学生活观念，高度重视体育锻炼，科学、合理地参加各类体育活动。 |
| 2.体质测试成绩（20%） | 参加体质测试 | 组织一至四年级学生参加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同时在体育综合课程中，加入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项目的训练内容，科学合理安排训练计划。 | 大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测试采用国家统一标准，直接取当年体质测试成绩（每年春季学期教务系统提供体质测试成绩，其中包含上年度秋季学期正常体质测试成绩和部分学生春季补测。 | 系统（平台）自行导入教务系统内当年学生体质测试成绩（秋季学期末、春季学期末各导入一次）。 | **班主任：**督促学生按计划参加体质测试。 **学生：**加强体育锻炼，稳步提升体质测试成绩。 |
| 3.日常体育活动（15%） | 个体日常体育锻炼 | 充分利用信息化工具和移动互联网技术，尊重学生个性化锻炼方式，鼓励学生多元化锻炼，科学管理，提升体育育人功能。 | 每周体育锻炼不少于三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每周**按照活动总时长评定成绩如下：不少于210分钟记100分，180-210分钟记90分，150-180分钟记80分，120-150分钟记70分，90-120分钟记60分，少于90分钟记0分。**每周**活动少于三次周成绩记0分。 | **活动：**学生自主在线打卡自主运动项目类型、开始时间、结束时间、位置信息及上传活动材料（图片或视频），每周不少于三次，每次不少于30分钟。周成绩由系统（平台）自动生成，并同时生成累计周成绩平均成绩。年度最终日常体育活动成绩由最终累计周成绩平均获得。系统（平台）对每次少于30分钟的活动不予记录，对每周对少于90分钟或者少于三次日常体育活动进行周预警。**学生干部：**对因特殊情况请假未完成日常锻炼提交的请假材料予以审核标注后不计入平均成绩计算；不定期对提交活动材料进行抽检确认（是否取消该成绩及关联德育成绩）。 | **班主任：**督促学生形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加强日常体育锻炼，积极组织班级特色体育活动。 **辅导员：**督促学生形成良好的生活习惯，加强日常体育锻炼，积极组织学院特色体育活动。**学生：**严格自律、磨炼意志，坚持参加日常体育活动。 |
| 4.参加、参与各学院组织的俱乐部活动、“一院一品”活动及各级各类体育赛事（20%） | 参与俱乐部活动、“一院一品”活动、各级各类体育赛事 | 参加各学院体育运动俱乐部，院级品牌体育活动（腰鼓训练队、乒乓球俱乐部、跑步俱乐部、跳绳俱乐部、健美操俱乐部……）;参加各类学校组织的各级体育赛事（国际马拉松、全运会、省运会、校运会、袁敦礼杯、董守义杯、师生联谊赛……）；现场观看各级体育赛事；参加体育学院专项训练课。**“旅院逸品”项目：踏勘徒步旅游线路、设计体育旅游活动与线路；倡导“一人一技”，在课余时间充分进行体育锻炼，培养每个学生拥有一项自己喜爱的体育技能，鼓励发展其为特长从而提升身体素质。** | (1) 每学年参加各学院组织的俱乐部和“一院一品”活动，每次计10分，次数多于（含）10次者，该部分成绩计100分；(2) 参加学校组织的国际、国家级、省级、校级运动会及各种赛事，其中参加国际赛事每次计90分，参加国家级赛事每次计80分，参加省级赛事每次计60分，参加校级运动会每次计20分，参加其他经学院认定的各种赛事每次计10分；(3) 每学年在比赛现场观看体育比赛每次计7分，多于（含）15次者，该部分成绩计100分；(4) 参加体育学院训练课的体育特长学生该部分成绩计100分；**成绩评定标准：**以上成绩可累计，直到100分。 | **活动：**学生通过系统（平台），参加、参与各学院组织的俱乐部活动、“一院一品”活动，在比赛现场观看体育比赛，支持二维码签到、签退，参与活动并且及上传活动材料（图片或视频），支持活动期间定位功能、活动写实上传功能。**参赛、获奖：**学生通过系统（平台）上传各级各类体育赛事获奖证明：填写“项目名称”、“主办单位”、并选择“级别”（“校级”、“省级”、“国家级”、“国际”）、个人上传获奖证书（或参加证明）。学生通过系统（平台）上传参加体育专项训练课证明。**学生干部：**选择发布包括参加、观看各类活动通知（时间、地点、内容、要求等信息）；审核参赛、获奖证书、证明（同意/不同意）后系统（平台）根据积分标准自动计算成绩。 | **专业任课教师：**无。**班主任：**指定班级活动具体负责人，制定相应考勤制度。 **辅导员：**组织策划学院各类品牌赛事，依托团委学术会、社团，成立体育运动俱乐部。组织学生积极参加院校举办的各类体育赛事、运动会。组织学生积极参加现场观看体育赛事，做好活动考勤记录。**学生：**积极参与各类体育活动，做到“一人一技”积极参与体育锻炼。 |

备注：每项考核标准中，得分超过该项满分，以满分计。

**附件4：**

**旅游学院本科生美育考核评价项目及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记录方式** | **任务和职责** |
| 1.美育理论课程（50%） | 美育理论课程 | 美育理论课程成绩由美育课程成绩按公式计算得到，美育课程成绩由美育通识课程考试成绩换算得到。美育通识课程考试成绩从学校教务系统中提取。 | 美育课程成绩的换算办法如下：**线上课程：**美育课程成绩=美育通识课程考试成绩\*90%；**线下课程：**美育课程成绩=美育通识课程考试成绩；**实操课程：**美育课程成绩=美育通识课程考试成绩\*110%。 | 学校教务系统中美育通识课程成绩。 |  |
| 2.美育实践课程（50%） | 美育实践活动，包括艺术实践类活动，竞赛类活动，观摩类活动，其他美育活动，以及实习等 | **1.艺术实践类活动：**（a）参加类活动。（b）参加艺术训练并考核合格。（c）在艺术活动中参与表演。 （d）学生个人或团体发表艺术作品。**2.竞赛类活动：**（a）参加由学校组织的艺术类竞赛。（b）以个人名义参加艺术类竞赛。（c）获得艺术类竞赛奖励。**3.观摩类活动：**（a）参加观摩类活动要提交图文并茂的观后感。**4.教育实习（专业实习）阶段的美育实践活动。****“旅院逸品”项目：拍摄旅游风格照片、视频；参加形象设计、形体训练；参加“旅之声”合唱团、“云霁”礼仪队活动。** | （1）参加类活动完成1次计10分；（2）参加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艺术训练并考核合格，完成1次分别计40、30、20、15、10分。（3）在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艺术活动中参与表演，完成1次分别计90、80、60、30、10分。（4）学生个人或团体发表艺术作品，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1次分别计90、80、60、30、10分。（5）参加由学校组织的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艺术类竞赛，完成1次分别计50、40、30、20、10分。（6）以个人名义参加的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艺术类竞赛，完成1次计10分。（7）获得国际级、国家级、省级、校级、院级艺术类竞赛奖励1次分别计90、80、60、30、10分。（8）每学年同一个观摩活动首次完成（包括完成观摩活动并提交图文并茂的观后感）计10分，之后每次完成所获得的分数在上一次的基础上下调20%。（9）其他美育活动，参加1次计5分。（10）实习成绩为“优秀”，计60分；实习成绩为“良好”，计50分；实习成绩为“合格”，计30分；实习成绩为“不合格”，计0积分。 | **活动：**填写活动主题、主办单位、活动级别、见证人姓名、见证人电话、上传图片（或现场照片）。见证人确认后APP根据活动“级别”自动计分。**获奖：**填写获奖名称、主办单位、获奖级别、获奖团队人数、见证人姓名、见证人电话、个人上传获奖证书。见证人确认后APP根据活动“级别”和“人数”自动计分。**教育实习（专业实习）阶段的美育实践活动：**填写实习单位、带队教师姓名、带队教师电话、实习指导老师姓名、实习指导老师电话、实习成绩（“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班主任审核（属实/不属实）后APP根据“实习成绩”自动计分。 | **班主任：**重视学生美育教育，引导学生阅读美育书籍。 **辅导员：**组织策划学院各类品牌美育活动，依托团委学术会、社团，成立美育俱乐部。组织学生积极参加院校举办的各类美育活动、美育讲座，做好活动考勤记录。**学生：**积极参与各类美活动。 |
| 备注 | 关于美育实践课程成绩的几点说明 | （1）美育实践活动成绩超过100分后，每增加10分，兑换为美育理论课程成绩1分。（2）可以用艺术实践类活动或观摩类活动分数20分兑换竞赛类活动分数10分。（3）由实习成绩换算成的美育实践活动成绩可以作为艺术实践类活动或者观摩类活动分数，但不能作为竞赛类活动分数。 |  |

备注：每项考核标准中，得分超过该项满分，以满分计。

**附件5：**

**旅游学院本科生劳育考核评价项目及评价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评价内容** | **主要环节** | **评价标准** | **APP记录方式** | **任务和职责** |
| 1.个体劳动（60%） | 学生个人和学生宿舍评分标准 | 个人宿舍内务整理和宿舍卫生 | 1.每位本科生1-3年级每学年至少完成36学时的劳动教育，三学年完成108学时，认定2学分。2.每学年评价一次，最终劳育成绩由三学年的平均分确定，评价采用优秀（A，细分为A1、A2、A3三档）、良好（B）、合格（C）和不合格（D）四级评价。 | **学生端：**需要系统设置学生本人在周一至周五每天早上8点前个人整理内务后写生照片一张，宿舍值周学生每天宿舍卫生保洁照片一张，系统只允许现场拍照上传照片，个人照片内容含床铺和书桌，宿舍照片内容含宿舍整体和地面卫生。禁止学生上传手机相册照片，学生每上传1次内务整理后照片，APP平台计1.2分。上传照片成绩每学期核算1次，当学年成绩为两学期平均成绩。学生有照片上传和查看权限。 | **专业任课教师：**课前课间课后要求学生及时清理课堂环境卫生。**班主任：**开展相关主题的主题班会，对班级开展劳动教育、个人内务、集体劳动活动进行指导和监督，并指定班委制定相应管理办法。 **辅导员：**制定定期查宿计划，结合APP上传图片，定期检查结合突击检查，完成每周通报及违规违纪学生处理公示。做好劳动教育、志愿服务活动周报、月报，及时公布，将相关数据与学术评奖评优挂钩，考评结果纳入各班综合测评。**学生：**认真遵守相关规定，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实现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教育、自我监督。 |
| 2.集体劳动（20%） | 出勤、劳动态度、任务完成度 | 学校后勤保障部和学院划定的校园公共清洁区域、新校区北山绿化用地30余个山头劳动基地；**“旅院逸品”项目：参加学院每学期举办一次的劳动教育“三个一”活动，访一名劳动能手，学一种劳动技术，写一篇劳动收获，多参加服务学校、服务家庭、服务社会的各类劳动，从而培养学生情操，锻炼实践能力。** | 每周一次，学生出勤并按要求完成劳动内容，劳动态度端正、效果良好，即为满分100分。学生若无故不参加集体劳动或者学时不够，直接认定为0分。集体劳动成绩由系统直接认定，由后勤保障部负责监督。 | **学生端：**学生可在系统认领学校后勤保障部和学院在系统发布的划定的校园公共清洁区域、北山劳动基地等集体劳动任务。学生有任务认领和查看权限。**管理端：**学校后勤保障部和学院团委有在系统发布集体劳动任务、查看学生集体劳动完成情况及查看成绩的权限。 | **班主任：**指定班级活动具体负责人，制定相应考勤制度。 **辅导员：**组织学生积极参加院校举办的各类集体劳动，做好活动考勤记录。**学生：**树立劳动光荣观念，积极参与各类集体劳动。 |
| 3.劳动理论（10%） | 出勤、劳动态度、任务完成度 | 劳动教育线上课程学习和参与劳模面对面与劳动大讲堂等线下报告。 | 线上课程学习减半认定学时，鼓励学生积极参与线下学习。学生按照规定学时完成劳动教育学习，态度端正、效果良好，即为满分100分。若无故不按要求参加劳动教育学习或者学时不够，直接认定为0分。劳动理论成绩系统直接认定。 | **学生端：**学生可在系统选党委学生工作部或学院负责组织的线下劳模面对面和劳动大讲堂报告；学生也可在系统选教务处提供的线上劳动理论课程。学生有劳动理论课程选择和查看权限。**管理端：**党委学生工作部、学院团委和教务处有在系统发布线下线上劳动理论课程、查看学生选课及完成情况、查看成绩的权限。 | **班主任：**指定班级劳动理论学习活动具体负责人，制定相应考勤制度。 **学生：**积极参与各类劳动理论学习活动，做到理论联系实际。 |
| 4.公益劳动（10%） | 出勤、劳动态度、任务完成度 | 学校劳动教育平台公开发布的劳动内容和各学院发布的劳动内容**“旅院逸品”项目：参加各类旅游志愿讲解服务、参加各类礼仪志愿服务。** | 按照学校和学院劳动教育平台发布的工作岗位职责完成相应工作，态度端正、效果良好，即为满分100分。若无故不按要求参加公益劳动或者学时不够，直接认定为0分。公益劳动成绩评定“谁发布、谁考核”。 | **学生端：**学生可在系统认领学校和学院在劳动教育平台发布的公益劳动岗位。学生有岗位认领和查看权限。**管理端：**学校相关单位和学院团委有在系统发布公益劳动岗位、查看学生公益劳动完成情况及录入考核成绩的权限。 | **班主任：**做好本班学生参加公益劳动的组织协调工作。 **辅导员：**发布各类公益劳动信息，组织学生积极参加公益劳动，做好活动评价与考勤记录。**学生：**积极参与各类公益劳动，认真投入、讲求实效。 |

备注：每项考核标准中，得分超过该项满分，以满分计。

 旅游学院

 2021年9月15日